

噪声污染扰人清静 厘清责任护民安宁

午睡时隔墙传来的钢琴声、深夜楼上传来的拍球声、头顶天花板总是响起的高跟鞋哒哒声……近年来,噪声污染问题逐渐进入大众视野,成为备受关注的问题之一。

当噪声影响了生活,当事人可以采取哪些方式解决纠纷?诉讼过程需要注意哪些问题?当事人如何承担举证责任?笔者梳理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发布的典型案例,通过以案释法解读涉及噪声污染相关法律问题,以飨读者。

主张楼上噪声侵扰 证据不足难获支持

王女士和尚大爷是上下楼邻居。王女士认为尚大爷家频频传来钢琴声严重影响了自己的作息,便多次与尚大爷交涉,进而导致双方矛盾逐渐升级。

王女士认为,除了钢琴声,尚大爷与家人甚至在夜间故意通过运动制造噪声,导致其患上严重的睡眠障碍症。王女士为此诉至法院,请求判令尚大爷与家人停止噪声侵害,赔偿精神损害金5000元并书面致歉。

尚大爷辩称,近期儿子一家搬来与自己同住,孙女在家简单练习钢琴,并使用了专门的隔音垫。其间,孙女有舞蹈演出,也曾穿舞鞋在瑜伽垫上练习过几次,但都在晚上八点前结束。因孙女年幼,全家都在晚上九点前睡觉,不存在深夜制造噪声打扰王女士的行为。

王女士向法院提交了录音、手机截屏作为证据,证明尚大爷一家在深夜及凌晨故意频繁制造噪声影响其休息,尚大爷对该证据不予认可。经查,王女士因噪声问题曾多次报警,警察出警后未对双方作出相应处理。

海淀区人民法院审理认为,王女士主张尚大爷故意制造噪声,应就此提交证据,现有证据不足以证明声音是从尚大爷家发出。王女士虽曾报警,但相关部门并未对尚大爷家作出相应处理。鉴于王女士提交的证据不足以证明尚大爷存在故意制造噪声的行为,对于其提出的诉讼请求,法院难以支持,遂驳回了王女士的全部诉讼请求。

环卫作业影响休息 已尽职责驳回诉请

小崔和小张夫妻居住在某印刷厂宿舍,宿舍附近设有环卫清洁站。因认为清洁站经常夜间作业,巨大的振动、噪声和刺激的腥臭味影响了自己的睡眠,夫

妻二人诉至法院,请求判令环卫中心拆除清洁站,并向二人支付医疗费、交通费、营养费、精神损害赔偿金50余万元。

环卫中心辩称,涉案清洁站符合相应卫生管理标准,下属作业队也制定了细化操作规范,最大程度避免了噪声和臭味,中心已尽管理职责。

小崔和小张共同主张清洁站造成健康损害,并提交了处方、诊断报告单、医疗费票据等,但环卫中心对上述证据与案件的关联性不予认可。经查,小崔和小张曾多次就涉案争议反映情况,有关部门曾给出由环卫中心为二人另行租房居住的方案。因二人不同意,该方案被搁置。

法院认为,小崔和小张的住房与环卫中心管理的涉案清洁站相邻,二人主张清洁站散发臭味、发出噪声,影响睡眠质量,并提交了诊断报告单等证据,但这些证据并不足以证明环卫中心管理、使用清洁站的行为与二人的疾病之间存在因果关系,故二人要求环卫中心支付各项赔偿金的诉讼请求于法无据,法院不予支持。

就涉案清洁站是否拆除的问题,二人已多次向相关部门反映,相关部门已就清洁站的保留作出答复,并提出解决方案。根据环卫中心提交的证据,涉案清洁站符合管理标准,且为该片区唯一的清洁站,承担着周边居民和单位的垃圾消纳工作。为平衡公共利益与个人利益,相关部门已拟对小崔和小张解决住房问题,但二人未同意。二人要求拆除清洁站的诉讼请求法院难以支持,判决驳回二人的全部诉讼请求。

电梯噪声影响休息 鉴定超标隔声降噪

刘女士入住宁安小区后,发现楼房内电梯噪声很大,影响其夜间休息,遂诉至法院,请求判令安新开发公司采取合理的方法,以彻底的、不可逆的方式将小区电梯进行降噪改造,使其室内电梯噪声水平降至国家标准(《工业

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以下。

安新开发公司辩称,宁安小区此前有过类似诉讼,涉案电梯已经过降噪改造处理。刘女士则主张,自己曾寻找具备国家认可资质的检测机构对涉案电梯及其房屋进行检测,结果显示室内电梯噪声大幅超标,严重影响自己和家人的正常生活。

因双方对涉案电梯噪声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存在争议,案件审理期间,法院应刘女士申请,委托北京某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公司根据《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对案涉房屋邻电梯井、客厅、主卧、卫生间、次卧在22时以后电梯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噪声进行检测鉴定。

鉴定机构出具的《司法鉴定意见书》意见为:案涉房屋晚22时以后“邻电梯井”等效A声级的噪声检测值不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规范要求的限值;案涉房屋晚上22时以后客厅、卫生间、次卧等效A声级、倍频带声压级125Hz、倍频带声压级250Hz、倍频带声压级500Hz的噪声检测值不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规范要求的限值;案涉房屋晚上22时以后主卧等效A声级、倍频带声压级250Hz、倍频带声压级500Hz的噪声检测值不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规范要求的限值。为此,刘女士垫付鉴定费4万元。双方均认可该鉴定意见。

法院经审理认为,案涉房屋系由安新开发公司开发建设,单元楼内的电梯由该公司安装,则该公司应合理设计、选购、安装电梯,以保证日后运行中产生的噪声符合规定。现经鉴定,案涉房屋晚上22点以后“邻电梯井”、客厅、主卧、卫生间、次卧均不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规范要求的限值,即存在噪声污染,安新开发公司应对此采取适当降噪措施。

最终,法院判决安新开发公司对涉案电梯采取隔声降噪措施,使电梯运行噪声在刘女士房屋客厅、主卧、卫生间、次卧内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的要求。

(张雪泓)

骑手接受单位管理 劳动权利应受保护

某货运代理公司总部位于四川省绵阳市,经营货运代理、配送服务等业务,在重庆设若干工作站。2019年5月,林某应聘到该公司重庆某工作站从事配送工作。应该站要求,林某网签《个人工作室注册协议》注册为个体工商户,并与平台公司签订《项目转包协议》,约定林某通过平台接单,根据配送情况领取配送费用。

后林某在配送中受伤,伤愈后返岗,申请工伤遭拒。绵阳市某货运代理公司表示,林某注册为个体工商户,并以此身份与平台公司合作,自行决定是否接单,工作上不受绵阳市某货运代理公司约束,双方没有人身和经济从属性,不存在劳动关系。林某经劳动仲裁程序后向重庆市九龙坡区人民法院起诉,请求确认双方存在劳动关系。

法院认为,林某的工作内容为公司的经营范围,依据林某举示的打卡记录、请假审核表、聊天记录等证据,可以认定公司对林某进行了工作管理和日常管理,双方有较强的人身和组织从属性。林某的报酬由公司结算后,交由其他公司代付,可认定双方有明显的经济从属性。林某按公司引导注册为个体工商户,但并未从事商业活动,而是按公司要求提供配送服务并获得报酬,符合劳动关系的本质特征。据此,法院判决确认双方存在劳动关系。

(战海峰)

潞阳麦捷煤业: 以“党旗红”点亮“安全绿”

今年以来,山西寿阳潞阳麦捷煤业持续加强“党管安全”责任落实,充分发挥党组织“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作用,不断推动党建工作与安全生产同向聚合、深度融合,实现两手抓、两促进,进一步夯实矿井安全基础,以“党建红”点亮“安全绿”。

突出安全引领,提高思想“基准线”。该矿坚持安全动态分析研判,定期组织召开安全办公会议,听取各基层单位党政主管对安全隐患排查、安全文化建设、安全管理举措等方面的意见建议,同时将压力及时传递到各党支部、班组,把安全生产的完成情况纳入到党建管理体系,激励党员干部职工盯紧安全事,做好安全员。该矿充分利用周二四安全学习日等时间,组织党员示范岗开展形势任务教育宣讲活动,通过对近期安全事故案例深入讲解,引导职工时刻敲响安全警钟,坚决守牢安全思想“红线”。一季度以来,共深入基层区队开展安全宣讲5次,覆盖职工900人次。

用好督查整改,严守生产“警戒线”。该矿持续强化安全管理,大力推进安全生产精细化管理,将责任落实到每名党员身上,明确各党支部、党员干部应负的责任与义务,强化细节、突出重点,从部署到落实到检查到整改到验收,层层签订责任状,层层分解任务目标,推动工作扎实有效开展。各基层党支部建立重大事故隐患自查自改常态化机制,积极组建“隐患排查小分队”深入班组和岗位,全面开展隐患排查与整治工作,对排查发现的重大事故隐患建立台账,由主要负责人跟踪督办,确保责任、措施、资金、期限和应急预案落实到位。以机电工区为例,一季度该区队包保党员积极组织班组成员进行自查自检,共排查出隐患16条,现均已落实整改。

强化责任意识,拉紧安全“高压线”。该矿不断强化党员的身份意识和责任意识,真正使党员身份“亮”出来,党员责任“担”起来,服务生产“干”起来。鼓励党员积极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坚定目标导向、效益导向和问题导向,紧密围绕安全生产开展工作。该矿生产联合党支部实施“1+1”管理机制,一名党员对接一个班组,并根据该班组的实际情况,精心制定针对性的“一班一策”,将优秀的案例、方法和经验引入班组实践。同时,积极倾听职工心声,及时回应他们的诉求,切实解决工作中面临的实际问题,确保职工队伍的和谐稳定。一季度,该支部4名包保党员共收集班组上报需整改问题及合理化建议24条,现均已落实整改。

(姚华龙)

反诈进村居

近日,福建省寿宁县公安局下党派出所民警走进村居开展反诈宣传,民警通过“拉家常”形式向村民们介绍各类电信诈骗,宣讲防骗知识,提升村民安全防范意识。 胡泽霖 摄

废旧纸箱翻新机

废旧纸箱翻新机,一台完成全过程。投资几千自己干,新旧加工样样行。

网站有视频:www.zxjx888.com

专利人:顾肖飞

电话(微信):13770145050